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
「軍事建築免申請建照申請案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收文	1.收文、分送	1. 1 日
建管處 / 都發局 / 市政府	2.行政程序 簽核 2.1 通知補正 2.2.補正資 料審查 2.2.1 退件 3.同意申請 4.核發許可/ 證明函	2~4. 22.5 日
發文	5.發文/函復 申請人	5. 0.5 日

受理方式：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

總處理時限:24 日(含假日/日曆日)